

## 引言 终于醒悟，婚恋也要学

### 一、意外的“爱情故事”

平时，独居陋室的我，只要在屋里，不论是伏案写作，还是料理琐事，总是开着那台档次不高的收录机，让音乐台连续播出的乐曲轻声飘荡，萦绕耳际。其实，我很少空闲下来凝神欣赏，细心品味。这种习惯性的做法，只是为了让这终日寂然独居的陋室有点声响，也算是就个“伴儿”吧，何况这种声响毕竟是悦耳的，大多带有某种情调，可算是一个既有美感又能和谐相处的“伴侣”了……

大约是个星期天上午，我照例如此度日，突然听到广播里提到我的名字，并转述了几句对我及家人的美好的祝愿。噢，我听出来了，这是一位有心的学员朋友特意为我点播的一支乐曲，真让我喜出望外，遗憾的是没注意开头，一时还搞不清是哪位学员对我如此关怀。

啊，这是一支十分耳熟的乐曲，《爱情故事》。那充满深情、柔曼动听的旋律，平时听到的时候，都不能无动衷衷，而此时听着这支特意为我点播的乐曲，更是入耳动情，不由得心潮起伏，肺腑激荡。我把音量开大了一些，任自己的感情沉浸

其中，像是听到亲人或好友的好意问候，又像是记忆犹新的往事一幕幕闪回在眼前……爱情故事，不必说它是人类生活中永恒的主题，仅仅是我个人的婚恋经历就包含了多少悲欢离合的变化呀！感激与失落，渴望与惆怅，悲苦与欣喜……种种感触一齐震动着我的孤单而脆弱的心灵，令我压抑许久的泪水夺眶而出……

突然，电话铃响了，听筒里传出有点兴奋的女声：“李老师，您好！听到广播了吗？”

“听到了，听到了！你是……”

“我是陈媛……”

啊，原来是她！是那个每次听课都带着孩子来，坐在最前面，听得很入神的年轻女士。

“陈媛，谢谢你，真让我喜出望外呀！谢谢你的这番好意……”

“怎么谢呢 李老师。”

“这好办 我请客 吃火锅怎么样？”

“不不，我只想请您答应我一个小小的请求。”

“谈不上请求 只管说吧。”

“李老师，您知道我的处境很难，丈夫不支持我出来学习，也不赞成我出来工作。为这些事经常吵架，该怎么办呢？我想去找您讨教。另外，我还要带个人去，她是我的好朋友，也是为婚姻问题整天苦恼。我们想去找您谈谈，行吗？”

“你们来，我欢迎。不过，这方面我不是专家，怕拿不出好主意，让你们失望呀……”

“那怎么会呢？我听您讲成功心理、交际艺术特受启发，找您求教没错儿！”

“好吧，谢谢你们的信任……”

我只好答应下来，约定了时间。

## 二、这是为什么？

陈媛和她的好友小赵进门寒暄了一番，便神情愕然。她们落座之后，越是打量房间的陈设，越是感到意外。我送上两杯咖啡，便主动打破了沉默。

“怎么样？你们看出来啦！我这里不像居家过日子的样儿吧？”

“是啊，太简单了，只有书柜和单人床，您的家人不在这儿吗？”

“我没有家，是个离婚多年的单身汉。”

“啊？您离婚了？真的？”

“当然是真的，而且是两次离异。”

“有孩子吗？”

“有，有个女儿已经大学毕业，在西安工作；还有个 5 岁的小儿子，随他妈了。”

“5 岁，怎么会这么小呢？”

“因为第二任前妻比我小 17 岁，又是很晚生育。”

如此这般的有问必答，这两位求教者不知不觉把约谈的主题转移到了我的身上。这也难怪，我的学员朋友一般不知道我的生活经历与处境，只有来到我的住处才识庐山真面目。但我的“坦白交代”往往又引起新的疑问。比如，她们听到是我主动离异的。越发感到不可思议了。

陈媛说：“李老师，您怎么会这样？象您这么有学问的好

老师，怎么会狠心舍弃家庭呢？是不是名人都离婚？”

“我可算不上什么名人，却是个反面教员，是吧？”

“看您说的，您总不是喜新厌旧，有什么婚外恋吧？”小赵半开玩笑地试探。

“可以大胆猜测嘛！”我笑了起来。

“这我们可不敢。”小赵说。

“不过，”陈媛接过话头说，“我听几个学员背地里议论过您……”

“议论什么？”

“说您可能是‘第三者’。”

“这是从何说起？”

“他们看过您出版的长篇小说《第三者》就猜测书里那个当第三者的主人公，很可能是写的您自己，是不是这样？”

“有意思，原来还有这事呀！老实说，书里的主人公在心理历程上跟我有许多相通之处，但具体的故事情节并不是我的经历。”

“那么您到底是为什么离婚呢？而且还是两次？”

“是啊，李老师，婚姻真是太复杂了，难道两性结合的起点就是终点？请您给我们讲讲，好吗？”

“对这个问题，我已经苦苦思索好几年了，至今也不能一下子说明白。但有一点我已经醒悟了，就是莫里哀说过的一句话，爱情是个伟大的导师，它教我们重新做人。巴尔扎克也说过，在所有人类智慧中，关于婚姻的知识懂得最晚。我自己就是因为不懂，才导致两次婚姻失败……”

于是，我想对学员朋友，也对广大读者，谈谈自己的体会和看法。我所谈的内容是否正确、深刻、新颖、有用，这要由

听众和读者去评论。我只是保证一点：敞开心扉，实话实说。

### 三、实话实说，婚恋也要学

有一次，我偶而路过辞职前曾经工作过的单位门前，便想进去看望一下多年不见的几位同事。在一个办公室里，我和一位早已离异的女同事谈起了各自的情况。她与一般人不同，听说我已经离异，并不感到奇怪，反倒说什么：“很正常，功成名就了，该离婚了。”

我说：“你别讽刺人嘛，我算什么你还不清楚？本来我还自以为是头垦荒牛，现在倒好，成了一条在旷野里乱跑的野狗。没有爱情，也没有家庭，不知要跑到什么时候为止……”

“没关系，你能自己救自己，不象我没有作为，又不甘心凑合，不是人家看不上我，就是我看不上人家。我也就这样儿了，将会永远在孤单和烦恼中不能得救。”

“那好办，咱们俩彼此了解，又同病相怜，索性结合为一个共同体，你我不就都得救了吗？”

“李老师，可别开这个玩笑，这话可不是随便说的。”

“如果我是认真的，请问你有没有兴趣响应呢？”

“你真这样想吗？”

“是的。”我真想看看她会有什么反应。

不料，她突然收敛了笑容，神情严肃起来，并用一种尖锐的目光审视着我，一时没有开口。顿时，我后悔有点失言，拿这种事随便试探，岂不是冒犯人家了吗？

“李老师，如果你果真考虑过我，那么我要说，这是不可能的。”

“噢，为什么不可能？”我感到意外，因为她对我从来都是有好感、很信赖的呀！

“你呀，是个真正的好人，作为同事、朋友、老师，我认为你是最佳人选。但我就是不想和你做夫妻，也不想找你做情人！”

“为什么呢？”

“这怎么说呢？不知你现在有什么变化，就我的老印象来说，你有点可敬可信不可爱，懂吗？”

我心头一震，无言以对。没想到，我的突发奇想，竟引来了这样一个“惨重的打击”。对她的这番评价，尽管我早已有觉悟，但突然被浇了一头冷水，还是让我心灵震撼，百感交集……

我不可爱吗？是的，这就是我从生活这面镜子中照出的自我形象。我之所以在以往的爱情与婚姻的经历中，“心比天高，命比纸薄”，其主观原因大概就在于此。尽管我一直喜欢读书，并长期从事文学创作和文化教育工作，但在爱情与婚姻的问题上，从未把它作为人生的必修课认真学习深入思考过，尤其是没有自觉地在实际生活中求知深造。然而，现实生活毕竟不同于文学艺术，也不会按照自己的美好愿望去改变。我能读懂一些文学中的爱情故事，却总是读不懂生活中的婚恋奥秘。我知道怎样做好工作，干点事业，却不懂得怎样选择生活的伴侣，怎样去爱一个女人。

当然，这里有时代的影响，社会的原因。我的青年时代是在压抑人性的左倾教条和“文革”浩劫之中度过的。一连十多年里，人们满脑子都是政治斗争，斗私批修，连经济基础都难以顾及，哪还能考虑谈论什么是爱情，该怎样生活？青春的成

长经历着一个漫长的动荡时期，当生命的挣扎终于抓住了一个自己爱慕的姑娘，我便自以为终身大事已经完成。令人悲哀的是，这个曾经照亮我的身心的女人，却总是阻拦我在事业上进取，总是警告我，心眼儿不活，非惹祸不可！你死不顾家，只会自讨苦吃，谁像你这么呆傻！

面对着纠缠不清、令人懊恼的矛盾冲突，我怎么办？当时，我竟会一本正经地举起那个小小的语录本，用“最高指示”来作出义正词严地回答。随后，我果真在创作上惹了祸，遭到了打击迫害，家庭的破裂也就在所难免了……

但是，话又说回来，婚恋问题毕竟是个人的问题，我们不能把一切挫折与不幸都归罪于左倾教条的社会背景，尤其是进入改革开放、以发展经济为中心的新时期以后，社会空气宽松了许多，思想文化也比较活跃，人们可以重新开始生活，追求自己的幸福。这对我们每个人来说，即使是有知识、有作为的人，也未必就能自然而然地弄懂婚恋的奥秘，洒脱自如地应付生活的变化。就说我自己吧，在第二次婚姻的选择和维护上还是没有把握好，又一次触礁翻船。为什么会这样？我并没有喜新厌旧，另寻新欢，而是由于依然缺乏爱的智慧与能力，对于性爱的看法仍笼罩着一层迷雾。

英国哲学家罗素早在 1936 年所写的一本书里说过：“许多人，也许大多数人，对性爱的看法仍然比对人生其他要素的看法不合理。杀戮、瘟疫、精神错乱、黄金和宝石——事实上成为人们热切希望和恐惧对象的一切事情——过去是被人们透过一层魔法或神仙般的云雾去看待的；而现在，除个别情况外，理智的阳光已经把云雾驱散，剩下最黑暗的乌云，笼罩在性爱的领域内。”这是罗素 60 年前说过的话，今天看来仍像是针对

我们的现实情况所说的。

如今，婚姻早已自由，为什么说笼罩在性爱领域的云雾，尚未被理智的阳光驱散呢？这是因为：一方面因循守旧的传统观念和世俗习惯在性爱与婚姻领域比其他任何领域更为根深蒂固；而另一方面，我们许多人恰恰在这个最难转变意识、更新观念的领域不注意学习思考和提高。如此习以为常，理智的阳光又从何而来呢？所以我要说，爱情是导师，婚恋也要学！这是我用挫折与痛苦的经历换来的幡然醒悟，也是面对现实婚姻的复杂多变而理出的一条思路。

#### 四、法宝在哪里

婚恋也要学，这个道理一旦挑明，似乎也不难领悟。但是，学什么呢？什么著作算是教科书呢？依我看，婚恋的教科书，我们即使到最大的图书馆里仔细查找，恐怕也找不到，尽管描写爱情、谈论婚姻的书籍和文章浩如烟海，随处可见。

学习当然需要读书看报，但任何好书妙文都只能给我们以启发和参考，而绝非是指点迷津的指路标，你只要遵其所指、照样去做，就能达到目的。性爱，作为人类生活的一个永恒的主题，自古至今，人们大体上有一些约定俗成的共识常理。其中也包含着某些规律性和知识。但它毕竟不是类似数理化那样的专业学科，而是一门人生的学问，是关于个人怎样生活的学问。因而它至少有三大特点：一是必然带有很强的个性，即个人的特殊性；二是必然带有个人所处的大小社会环境的具体性；三是必然具有随时可变的动态性。我们要认识和把握这三大特性，主要靠个人，也只能靠个人，没有任何人能代替你，

也没有任何高明的专家学者能为你的小船掌舵。从这个意义上说，爱情与婚姻问题是没有教科书的。如果说有教科书，那就是生活实践本身这本大书；如果说有什么成功的法宝，那就是发展积极的心理态度，构建属于自己的头脑。

在这个大千世界上，千万种生灵都在生存与繁衍，延续和发展着自己的种族。我时常想，人，我们每个人，作为一个有生命的个体，与各种各样有生命的动物究竟有什么不同呢？一般来说，人之所以成为万物之灵，就在于人能掌握语言交流，传播知识；人能使用工具，进行有效的生产劳动。因而，我们可以学会从事某种职业，乃至可以学会建造最复杂和最尖端的工程。而且当我们意识到工作有困难，有问题，我们会想方设法改变现状，或是寻求机会、创造条件重新开始。可是，一个能说话、会工作的人却不一定会爱，不一定会选择和创造性爱的幸福。我自己所经历的婚姻裂变、惨痛教训不就是这样吗？这是为什么呢？

以前，我总认为，自己是因为一心扑在事业上而无暇体贴对方照顾家庭才不得不选择离异的。没办法呀，一般来说，女人不会喜欢一个不称职的丈夫，婚姻果真是爱情的坟墓呀！其实，究其实质，问题不在于事业与家庭的矛盾，至少主要不是，而在于我这个“死心眼”，只是凭本能习惯、靠主观愿望去对待婚姻，一旦如愿以偿，就以为是“船到码头车到站”了，而不像在工作上那样一直肯学习，求真知，努力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这个人生的法宝。后来在研究成功心理和交流艺术的过程中我才终于醒悟了。

美国著名的社会心理学家弗罗姆认为，爱，不是一个偶然幸运的体验并为之陶醉的一种快感，而是一门需要知识和努力

的艺术。但许多人却相信爱只是一种快感，认为爱没有什么可学的。他们之所以持反对态度，首要的错误是因为把爱只简单地看成被爱的问题，而不是看成爱人及自己有无爱人能力的问题。是的，问题就在这里。爱上一个人的最初体验并不等于一个人的爱的永久状态。因为性爱的实质是一种意志行为，是一种把自己的生命同另一个生命紧紧维系在一起的决策行为。爱某人不仅仅是一种强烈的感情，还是一种决策，一种鉴赏力，一种诺言，一种生命相托的行为。因而，重要的不是怎么争取得到爱，怎么被爱，怎么享受爱，而是我们自己怎么主动去爱，怎么选择爱，交流爱，怎么经营爱和发展爱。这就是现代人的爱的智慧与能力。

总之，现实婚恋复杂多变，心理态度决定命运！我在这本书里，不想泛泛而谈关于维护爱情与婚姻的古训常理，完善道德，而是要求自己也希望更多的人们转变意识，更新观念，发展积极的心理态度，在勇于迎接现实生活的挑战的进取中，创立和重建人生的伊甸园！

## 第一单元

宏观现实，离婚率上升说明了什么？

一个不可否认的事实

如何看待现实婚姻大裂变

承认“感情破裂”实现婚姻自由

从生育合作社到心理共同体

“休夫”比例增高，又一个婚姻现象

## 第一章 一个不可否认的事实

人类社会最复杂多样的感情是爱情，最复杂多样的“细胞”是家庭。在当今的世界上，最复杂多样的婚姻与家庭就在我们中国。在我国这个最广大的婚姻与家庭的海洋里，既留存着长期封闭的封建传统的残渣，也翻滚着改革开放与现代文明的浪花，正在发生着如同万花筒一般的千姿百态的变化。

随着改革开放的发展，尤其是进入 90 年代以来，我国以城市为主的婚姻与家庭究竟发生了哪些震荡与裂变呢？据许多城市有关部门的调查研究表明，大体上有这样的一些新变化：

1. 我国家庭正在继续朝着小型化、核心化、松散化和多元化的方向发展。同时，“分而相关”的网络型家庭将逐渐普遍化。

2. 离婚率正在逐年上升，而且协议离婚将成为时尚，随之而来的单亲家庭和独身以及情人同居的生活方式将越来越多。其中，独身的生活方式开始得到社会的确认。

3. 随着家庭轴心从父子关系转向夫妻关系，孩子已不再成为维系家庭的主要纽带。而在新婚的家庭中，不要子女的“丁克家庭”将逐渐增加。

4. 再婚率增长，重组家庭不断增多，导致一些家庭关系复杂化。

5. 计划生育，只生一个孩子，导致独生子女家庭所占的比例愈来愈大，所谓的“四二一”家庭开始出现。

6. 家庭人口的老龄化和家庭中的“代沟”问题日益突出，对传统的家庭养老制度形成有力的冲击。

7. 非婚同居，试婚、婚前婚外性行为等现象大量增加。“情人——婚外恋”问题更加严重。

8. 女性在家庭中的地位继续提高。

9. 异地通婚和涉外婚姻愈来愈多。

10. 择偶征婚上，既有更加注重经济状况的倾向，也有更加重视精神文化的趋势。

在这一系列日益显著的新变化中，最突出也是最令人困惑的问题是什么呢？应该说，是一言难尽的家庭裂变，是离婚率逐年上升。据有关资料显示，1980年在全国范围内，每100对夫妻结婚的同时，仅有4对夫妻离婚，而到1993年，在每100对夫妻结婚的同时，就有另外10对以上的夫妻离婚。就绝对数字而言，离婚的数字每年都以数万对的速度持续增长。北京的一组统计数字表明，1982年到1992年间，结婚对数减少一半，而离婚对数却增加了3倍。形象一点说，到1992年，当6对男女共结同心之时，就有一对夫妻分道扬镳。从比率来看，1980年全国的离婚率仅为4.7%而到1992年便上升到近10%，12年间翻了一倍还要多。这一年，申请离婚而又因为种种原因未能离异的，在全国就有146万对。这个数字仅包括到民政部门 and 法院提出申请的数字，至于那些正处在经常吵闹、愠气，或明或暗已经分居阶段的夫妻，其数字还不包括在此列。进入90年代，起初每年都有80多万对夫妻离婚，离婚率达到8.7%和9%，而到1993年离婚对数突破了90万大

关。北京市的离婚率，原来一直低于全国的平均数，但近几年上升得很快。1990年为15.2%，1992年上升到17.7%，而到了1995年已高达20%。在全国，据国家民政部的统计，1995年的离婚对数已经达到105.5万对，比1994年的97.1万对增加了7.74万对，已经突破了百万大关。而且，其不断增长的趋势还十分明显。

这是怎么了？一向安份守己的中国人怎么会有越来越多的人离婚呢？

古往今来，人们都对自由结合的夫妻恩爱无限向往，衷心赞美，在地誓做连理枝，在天愿为比翼鸟……然而在历史悠久的旧时代，这种自由恋爱而结合的美满婚姻大体上是难以实现的梦想。而如今的社会尤其是在比较开明的大中城市里，旧时代的包办婚、买卖婚和其他形式的强制婚姻基本上不存在了。男女情缘，两性结合，不论是自己相识还是经人介绍，都是经过一段自由交往，相互了解，并确认彼此相爱、般配之后，才决定登记结婚建立家庭的。除异常情况外，没有哪一对新婚夫妻承认彼此没有感情，并非出于自愿。然而，近几年来，正是在通过自由恋爱而结合的婚姻中，许多夫妇仅过了几年，甚至更短的时间就变成了不得不凑合的“维持会”和已经发生裂变的离异者。即使在“维持会”的夫妇中，由于一方或双方不甘寂寞或怨恨对方就去寻求婚外恋情和性生活，从而引起了“第三者”、“闹分居”、“打官司”等等连锁反应的风波。

为什么会有这么多的婚姻风波，为什么几年来的离婚率逐年上升呢？从现象看，既有传统的因为脾气性格不合和家庭经济、两地分居等问题而导致婚姻破裂的，也有因为未婚先孕或动迁分房等原因而草率结婚、仓促结合的先天性贫血症；既有

十年动乱、知青插队时期造成的一批畸型的不稳定的后遗症发作，也有由于经济状况发生变化，分配水平高低不同而嫌贫爱富，另择高枝或喜新厌旧，另觅新欢的薄情无义者；既有异性交往活动频繁，婚外恋情刺激诱惑而导致感情破裂，也有因为性生活不和谐而不得不分手的情况；既有辞职外出、长期不归、夫妻关系疏远的原因，也有出国留学，追求各异，双方的感情已经丧失的情况；既有心胸狭窄，生性猜疑，夫妻之间误解伤害的后果，也有因为埋头事业而不顾家庭，造成矛盾难解，不得不结束相互的折磨……而且，婚姻法制观念的增强和价值取向、生活方式的变化也对许多人的生活态度与选择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总之，世界上的事情本来就是纷繁复杂、盘根错节的，现代社会的婚姻与家庭问题就更是因素诸多，各有缘故了。

值得我们注意和探究的并不是婚姻裂变的现象，而是社会现象背后的社会发展趋向。我们每个人，不管自己的婚姻状况和生活处境如何，总要在现实社会的环境里生存与发展，寻求爱情与婚姻的幸福。怎样看待离婚率逐年上升的问题呢？这是我们在性爱领域的心理态度是否开放的一道重要的测试题。

从表面上看，婚姻问题纯属个人的事情，但实际上它不仅受到当事者个人的影响，还要受到社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背景的影响，而且我们个人的心态、素质与追求，也大都是伴随着时代变迁、社会转型而潜移默化的，尤其是市场经济的发展所带来的生存意识和价值观念的变革，和现实社会人际关系的新变化，必然会对婚姻问题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巨大影响。因而，我们很有必要从社会发展的趋向来看待离婚率逐年上升的问题。

## 第二章 如何看待现实婚姻大裂变

如何看待婚姻裂变？对某一个具体问题或具体方面，我们可以说这是好的，那是不好的。但从时代的进程和社会的宏观来讲，整个的变化所反映的究竟是一种舶来的时髦而盲目仿效的恶风邪气呢？还是一种改革开放的时代应有的社会进步与文明呢？这是两种截然不同的观念，自然会或正或反地直接影响着我们的心理态度与行为选择。

有不少人认为，离婚率逐年上升是不正常的，是“物欲横流，世风日下”的表现，是那些喜新厌旧，婚外恋情和花钱买情人的行为败坏了社会风气，是对社会发展的阻碍与反动。就中国国情和传统道德来讲，如果放任高离婚率的势头发展，势必会给道德评价的标准带来混乱，引起社会的不稳定，最终损伤大多数的家庭幸福。

应当说，这种观点不是没有道理，在离婚率上升的潮流中确实夹杂着一些“认钱不认人”、“享乐无情义”的腐化堕落和道德沦丧的丑行。然而，这类败坏行为毕竟是极少数人，并不是造成离婚率逐年上升的主流原因。我们不能以偏概全，以点代面，把婚姻裂变看成一团糟，也不应当以因循守旧的传统观念来看待社会现实的新变化。

许多人，尤其是研究社会心理和婚姻家庭的专家学者们认

为：离婚率上升是社会进步的一个反映，反映了改革开放以来，国人对婚姻质量，对感情在婚姻中的份量开始重视，有所追求，这是符合道德规则的一面。但是，另一方面又反映了贪图个人享乐、不讲道德与责任的不良倾向，会引起社会不安定，并给受害者一方造成极大的痛苦。

这种看法颇有代表性，指出离婚率激增有好坏两个方面，可以说是比较全面和正确的。然而，这种比较全面和正确的看法，是就事物的现象而言的，而未能就事物的主流与实质明确地说明离婚率上升究竟是代表了社会的进步与文明，还是反映了社会风气的败坏。我们知道，任何事物的变化都具有是非好坏、利弊得失的两重性和两方面，世界上没有什么绝对的好事和坏事，也没有绝对的一成不变的真理。看待离婚率上升的问题，只是停留在社会现象上是远远不够的。因为我们的目的不仅是为了一般地判断是非，分清好坏，而且要力求观念更新，心态开放。所以我们应该站在社会发展趋势和人类文明进程的高度来研究其实质，明之以理。这就叫实事求是，破旧立新。

作为一种社会现象的总体与实质性评价，我认为，离婚率的逐年上升反映了社会进步和人的上升，是一件值得欢呼的大好事！我这样说，似乎缺乏人之常情，不得人心，甚至会引起许多人的反感和非议。这很正常，一点也不奇怪。

在我们中国人的文化心理中，婚姻是神圣的大事。我们的传统观念是不赞成离婚的，即使在旧时代，男人有休妻的特权也必须要有不得不休的理由，而且次数也有限制，所谓“士三出妻，逐于境外”。也就是说，男人三次休妻，那可就要连自己也被国家与社会“休”了。封建社会，男主女从，为什么连男人休妻也并非自由？因为传统文化观念的核心是群体意识和